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常熟市

常熟市政府采购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2026-2027 年度常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食堂净菜配送服务

项目编号：JSZC-320581-CSJY-G2026-0032

甲方（采购人）：常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乙方（中标人）：江苏绿品食品配送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11 月 14 日

2026年 11 月 3 日， 常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以 公开招标 对 2026-2027年度常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食堂净菜配送服务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江苏绿品食品配送有限公司 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常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和 江苏绿品食品配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第一条 定义

除非另有特别解释或说明，本合同有关词语应按如下定义解释：

1.1 合同：甲乙双方签署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合同书、附件、附录、其他文件以及政府采购程序中的全部文件。

1.2 甲方：购买本合同项下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 乙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1.4 服务：提供本合同规定的乙方承担的 **2026-2027年度常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食堂净菜配送服务** 服务及相关工作。

1.5 合同价款：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包含了甲方购买合同项下相关服务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2.1 下列文件是组成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部分：

①中标通知书；

②招标文件（以下统称“采购文件”）；

③乙方的投标文件；

④乙方在报价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2.2 上述文件之间如果出现不一致的，以甲方文件确定的内容为准，但乙方文件的内容对甲方更有利的，适用乙方文件。

2.3 乙方文件应当符合采购文件确定的原则，如果乙方文件中的表述，形式上符合招标文件原则，但具体内容对甲方不利、对乙方有利的，视为背离采购文件，不予适用。

第三条 合同内容

3.1 服务内容：常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所需的2026-2027年度常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食堂净菜配送服务。

3.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2026年11月14日至2027年11月13日）

3.3 乙方承诺上述服务由乙方自行完成，不转包予第三方完成。

第四条 合同价款

《食材报价分类表》

食材类别	食材品牌	中标优惠率
肉类	雨润、双汇、青莲、中粮（或不低于上述档次品牌）	10%
食用油（非转基因）	金成、福临门、金龙鱼（或不低于上述档次品牌）	15%
调味品	海天、李锦记、太太乐（或不低于上述档次品牌）	27%
冷冻品	正大、六和、凯牧、泰森（或不低于上述档次品牌）	25%
豆制品	艺杏、祖名、老相食（或不低于上述档次品牌）	25%
水产	本地基地（优选）	10%
蔬菜	本地基地（优选）	12%
禽蛋	菜场	10%
禽类	批发市场	30%
南北干货	菜场	30%
大米	本地（优选）	12%
水果	批发市场	40%
酸奶	伊利、蒙牛、光明（或不低于上述档次品牌）	22%

4.3、本合同执行期间（1-**投标优惠率**）不变。

第五条 ▲支付结算

5.1 付款方式：

5.1.1 服务费由甲方对乙方实行月度核算后，按月按考核次月支付，支付时间为每月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月度考核扣款从月度服务费用中扣除。

5.1.2 月度考核得分满分为 100 分。

①考核得分在 90 分（含）以上的全额支付月度服务费；

②月度考核得分在 85 分（含）以上不满 90 分的，扣除月度服务费的 1%后支付相应尾款。

③月度考核得分在 80 分（含）以上不满 85 分的，扣除月度服务费的 2%后支付相应尾款。

④月度考核得分在80分以下的，扣除月度服务费的3%后支付相应尾款。

注：1）本合同项目下所有款项允许通过数字人民币支付。

2）以上每次付款前，乙方均应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同等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时间，且不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

5.2 结算方式：

5.2.1 本项目按市场基准价(单价)×(1-投标优惠率)进行结算，详见《食材报价分类表》。

5.2.2 市场基准价（单价）及结算价格（单价）的确定

5.2.2.1 市场基准价（单价）

（1）常熟市重要民生商品价格采集公布表中包含的食材，市场基准价（单价）采用常熟市人民政府官网同期发布的最新一期(每周更新一次)常熟市重要民生商品价格采集公布表(农贸市场（主副食品）、超市（主副食品））中的数据，食材价格数据来源如下：全市五大超市（常客隆、大润发（新颜路）、大润发（黄河路）、麦德龙、永旺）中五家的平均价；全市九大菜场（顶山、湖苑、花溪、琴川、泰安、湘西、招商城、珠江路、农副产品交易城）中六家或六家以上平均价。市场基准价（单价）按上述两者（农贸市场（主副食品）、超市（主副食品））的平均价计算。

（2）常熟市重要民生商品价格采集公布表中没有的食材，由甲乙双方共同对（常客隆、大润发（新颜路）、大润发（黄河路）、麦德龙、永旺）五大超市中任意 2 家进行询价后的平均价作为市场基准价，或以常熟市学校“阳光食堂”综合智能服务平台随机抽取一所学校最近一期采购价作为**结算价（单价）**。

5.2.2.2 结算价格（单价）的确定

（1）无需初加工的食材最终结算价格（单价）=市场基准价（单价）×（1-**投标优惠率**），且最终结算价格（单价）不得高于市场零售价。

（2）需乙方初加工的食材最终结算价格（单价）=市场基准价（单价）×（1-**投标优惠率**）÷净料率，且最终结算价格（单价）不得高于市场零售价。

5.2.2.3 **最终结算总价＝Σ各分项最终结算单价×各分项实际配送数量。**

5.2.2.4 最终结算总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人民币 1177089.50 元整（人民币壹佰壹拾柒万柒仟零捌拾玖元伍角）。如在项目服务期限内，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最高限价的 10%。

5.3 发票开具方式：<u>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普通发票</u>。

第六条 验收办法

6.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6.2 甲方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验收方案或分期考核方案（包括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6.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6.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6.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6.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

6.7 绩效考核标准：**附件一、考核办法**

注：考核办法在合同期内可根据实际情况或政策性要求作适当调整。

第七条 双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7.1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服务进展，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甲方有权根据实际履约质量和进度情况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加强管理直至提供符合约定的服务。

（2）甲方应按时支付合同价款；为乙方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3）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7.2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及时履行合同一般性义务和文件中规定的具体义务。乙方所提供服务的质量应与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的内容相一致。

（2）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获得合同价款；乙方有权根据服务内容的需要，请求甲方予以配合。

（3）乙方承诺参与政府采购时显示的服务能力不会减弱，包括服务人员团队人员不减少、服务资质不下降、团队具备的人才技能不下降。除了提升人员资质和执业等级（如有）或引进新的人才，如果乙方服务团队人员减少或资质下降人数超过总人数 30%的，视为乙方丧失提供服务的能力。

（4）乙方应安排身体健康、品性良好的服务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

（5）乙方应保证服务人员的稳定，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变更服务人员。

（6）乙方应当及时响应甲方的服务需求，在甲方提出派员到场服务时，应当与甲方确定到场时间。甲方紧急服务需求时，乙方应在 2 小时内派员到场。

（7）定期组织服务人员进行培训学习，不断提高服务人员业务技能。

（8）乙方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对在工作中出现的服务人员的人身安全承担责任，并对由于服务人员的原因导致的第三人的人身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9）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其为甲方提供服务的人员签署劳动合同，并负责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上述人员的工资和社会劳动保险、奖金、福利等费用，若发生劳动争议均由乙方自己解决并承担所有责任，甲方无任何连带关系和责任。

（10）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经得甲方同意，不得泄露与本项目有关的保密资料。

（11）乙方应独立承担服务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各类责任。

（12）法规、政策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八条 ▲质量保证

乙方各项服务承诺指标及所采取的措施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及相应文件的承诺予以确定。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每逾期一天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0.5%的滞纳金，但累计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约定合同价款金额 0.5 %的违约金：

9.2.1 乙方服务团队成员未经甲方同意发生变更，经甲方要求恢复后，未在合理期限内（5日内）恢复的；

9.2.2 乙方单位总体服务能力发生下降，专业技术人员减员或资质下降人数达到总人数20%的；

9.2.3 乙方人员无故未能按约到甲方提供服务，服务期限内达到3人次的；

9.2.4 乙方人员不能响应甲方紧急服务需求的；

9.2.5 因乙方服务人员原因在服务期间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服务期限内达到 3 次的；

9.2.6 乙方及其服务人员虚报服务内容、服务时间等，骗取甲方服务费用的；

9.2.7 根据第七条乙方义务，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提供相关服务或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的，甲方有权依据考核结果结算当期服务费金额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列明具体赔偿的标准以及如何赔偿）。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0.5 %的违约金。

9.3 乙方在承担上述 9.2 项中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0.1 乙方单位总体服务能力发生下降，专业技术人员减员或资质下降人数达到总人数 30% 的；

10.2 乙方人员无故未能按约到甲方提供服务，服务期限内达到 5 人次的；

10.3 乙方人员不能响应甲方紧急服务需求的，经甲方指出后未能改正的；

10.4 因乙方服务人员原因在服务期间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服务期限内达到 5 次的；

10.5 乙方及其服务人员虚报服务内容、服务时间等，骗取甲方服务费用的；

10.6 因乙方不当服务或服务人员违法，给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

10.7 乙方一年内因生产安全事故受到行政处罚达到三次的，或者因为乙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环境损害事故，给甲方造成重大不良影响的或导致甲方受到行政处罚的。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 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洪水、地震、风暴等。

11.2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11.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11.4 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中止

本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中止合同，除非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第十三条 合同的终止

13.1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3.1.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13.1.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13.1.3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13.1.4 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且不宜变更、中止的。

13.2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将其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部分或全部转让给第三方。

第十五条 履约保证金：

15.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方式

16.1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则全部争端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6.2 如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起诉的，甲方由此产生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差旅费用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七条 通知与送达

17.1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需要向对方发送通知、文件、资料的，均以下列联系信息确定内容进行：

17.1.1 甲方联系信息：

指定收件人：闵依彰（0512-52771883） 送达地址：常熟市富阳路 6 号 指定电子收件方式：/

17.1.2 乙方联系信息：

指定收件人：李玲(13812821222) 送达地址：常熟市古里镇虞东路 568 号 指定电子收件方式：/

17.2 双方确认前述联系信息作为解决争议时接受人民法院诉讼文书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

17.3 任何一方改变前述联系信息的，应在发生变更后的 3 天内告知对方并做好通知到达对方前可能存在的邮件的接收。如未通知的，视为没有变更。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8.1 **合同在双方加盖公章且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18.2 本合同一式 四 份，以简体中文书写，甲方两份、乙方和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18.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年11月14日

乙方（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年11月14日

附件一、考核办法

工作月考核表（参考）

配送公司：_____　　年　月　日

指标	考核内容	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保证质量	严格保证商品质量，无不合格、过期、假冒伪劣；无以次充好。	发现不合格商品每次每样扣 2 分，发现假冒商品或过期商品不得分。	30	
足斤足两	送货无短斤缺两现象 且每月开出的发票上的食材单价和实际送货单的价格须一致。	明显份量短缺或发票上的食材单价和实际送货单的价格不一致，一次扣 2 分，以此类推。	15	
品牌规范	按采购协议要求的品牌采购，无擅换商品或品牌现象。如协议中没有采购方所需的商品，事先与采购方联系并谈妥商品的品牌、品级、规格、价格等事项，然后发货。	擅换一次扣 3 分，以此类推。	15	
准时送货	送货使用带冷藏或冷冻功能的厢式货车，准时送达，无委托其他人或其它车辆代送现象。	非不可抗拒情况下延误一次扣 2 分，以此类推； 不使用带冷藏或冷冻功能的厢式货车，将终止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0	
索票索证	按相关规定，一次不漏的向食堂提供有关商品的检测报告资料及票证，并符合食品卫生监督部门的要求。	遗漏一次扣 2 分，遗漏而后补一次扣 1 分，以此类推。	10	
工作细致	送货无差错。	误差一次扣 1 分，以此类推。	5	
服务态度	工作人员工作认真，服务热情周到，文明运送。	态度不文明，运送搬装不文明造成不良后果一次扣 1 分，此此类推。	5	
及时整改	对采购人意见、建议虚心接受，及时整改见实效。	整改效果不明显扣 2 分，未见整改效果不得分。	5	
协调沟通	主动向采购人报告工作情况，运作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及时沟通、协调。	沟通协调不经常扣 1 分，从无沟通协调不得分。	3	
单据清晰	送货单（结算凭证）项目齐全，清晰。	项目不清晰、不完整一次扣 1 分，以此类推。	2	
合计			100	

注：考核办法在合同期内可根据实际情况或政策性要求作适当调整。

考核小组人员（签字）：　　配送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采购人（公章）：　　配送公司（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